

证券代码：834216

证券简称：德康莱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780235555C	
承诺主体名称	刘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牌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股票终止挂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回购责任履行完毕之日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刘涛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具体如下所示：

如有对终止挂牌事项异议的股东，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将对满足以下条件的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1、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②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出席了该次会议但对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项未投同意票的股东；

③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邮寄书面申请材料且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回购其股份；

④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⑤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⑥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该部分股票需以司法裁决结果为准；

⑦在回购有效期内按公司公告内容向回购事宜工作组提供股东身份证明、持股证明及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并书面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⑧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⑨相关保护措施应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回购数量

回购数量上限为：异议股东在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持有的股份数量。

### 3、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孰高者为依据（考虑公司除权除息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价格的影响）。

### 4、回购申请有效期

异议股东需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书面提出回购申请。异议股东应当在承诺有效期限内将经股东本人签名（非自然人股东应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时间为准）或快递寄送到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时间为准），且同时向下述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邮箱：1305651302@qq.com）。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的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股份数量、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间送达其书面及电子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三、新增承诺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涛做出上述承诺。

## 四、其他说明

因本承诺引起的或与本承诺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五、备查文件

《承诺书》。

北京德康莱健康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